

洮南市农业农村局 文件 洮南市财政局

洮农财联[2023]9号

关于印发《洮南市2023年深松项目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政府：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洮南市2023年深松项目实施方案》
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组织实施。



2023年5月5日

洮南市 2023 年深松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吉林省农业农村厅 吉林省财政厅关于下发 2023 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专项资金黑土地保护（深松）项目实施方案（指南）的通知》（吉农计财发〔2023〕 号）要求，2023 年我市继续实施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专项资金黑土地保护（深松）项目（以下简称“深松项目”）。为确保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全年深松项目作业任务，特制定本方案。

一、绩效目标

2023 年，吉林省农业农村厅下达我市深松项目绩效目标为 44 万亩。

二、实施条件

（一）实施范围

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及各乡（镇）申报情况，2023 年深松项目具体由全市 15 个乡（镇）承担。

（二）技术要求

1. 2023 年全市深松项目实施分为春季、苗期和秋季三个时段进行，其中对苗期和秋季深松作业实施补助。

（1）春季作业深度 ≥ 25 厘米，作为任务完成面积统计，不给予作业补助。

（2）苗期深松作业深度 ≥ 25 厘米、秋季深松作业深度 ≥ 30 厘米的作业面积，给予作业补助；苗期深松 ≤ 25 厘米、秋季深松 25 厘米 $\leq$ 作业深度 ≤ 30 厘米的作业面积，作为任务完成面积

统计，不给予作业补助。同一年同一地块只能享受一次补助。

(3) 正常深松作业，机具入土出土、规避障碍物等所产生的深度不足面积，视为作业合格面积（深松深度合格率须 $\geq 90\%$ ）。

2. 所用作业机具须为通过相关部门推广鉴定的产品，苗期深松动力在 90 马力（含 90 马力）以下、秋季深松动力在 150 马力以上，相邻两深松工作部件间距配置合理，符合农艺要求，苗期深松作业机具可配施肥装置，机架高度要保证作物通过性，避免伤苗。提倡加装粉碎土、弥平部件，逐步淘汰无翼铲的纯凿式深松机，以提高作业质量。

3. 电子监测设备标定：2 铲深松机标定幅宽不超过 1.3 米、3 铲深松机标定幅宽不超过 1.95 米，苗期深松必须使用 3 铲以下深松机具；后置摄像头安装位置要合理，通过抓拍图片可以看到深松铲和作业痕迹。监测平台上的“深松深度”“作业速度”“作业时长”等指标设置要合理。

三、补助对象

深松项目补助对象为实施深松项目作业服务提供者（新型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农机合作社、农机大户、种粮大户、家庭农场等直接从事深松作业的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及农业企业），优先安排基础条件好、服务能力强、作业质量优的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实施深松作业。

四、补助标准

2023 年深松项目补助执行 25 元/亩标准，监测设备投资由

深松作业服务者承担。补助资金发放采取“先作业后补助、先公示后兑现”的方式进行，按照相关要求，对深松作业地块先进行查验核实，确定拟补助的面积、对象和金额，公示7天无异议后，确定最终补助面积、补助金额和补助对象。农机推广站根据核验结果向财政部门提报资金需求，由财政部门将补助资金拨付至农机推广站，由农机推广站将资金发放至作业者手中。

五、程序和步骤

（一）组织申报。

各乡（镇）政府（街道）根据当地适宜深松作业型号的拖拉机、深松机保有量和宜机耕地面积及服务者是否愿意安装电子监测设备等申报作业计划。

（二）下达计划。

市农机推广站对各乡（镇）申报的计划进行审核，综合平衡后，下达深松项目作业补助计划。

（三）落实任务。

各乡（镇）政府根据所下达的深松计划，及时把任务落实到适宜深松作业地块，尽量集中连片，实行整村推进。

（四）确定作业服务提供者。

各乡（镇）搞好调查，确定实施深松项目作业服务提供者，并确保安装农机作业远程电子监测终端的机具数量精准无误，安装用户完全出于自愿。

（五）签约作业服务协议。

作业服务提供者及时与乡（镇）政府签署作业服务协议，明确作业面积、质量、完成时限、作业机具、补助标准等相关信息，一次性将作业任务指标分解落实到各作业服务提供者。作业任务实行动态管理，如有特殊情况不能完成任务，须及时与各乡（镇）农机站工作人员联系，市农机推广站依据完成情况重新调整作业任务。

（六）组织安装监测设备及操作培训。

各乡（镇）组织电子监测技术服务提供商为服务提供者安装调试监测设备，并签字确认设备完整、正常，做好登记，安装后机组不再变更。农机推广站开展设备与平台使用操作的演示培训工作，切实保证使用者熟练掌握使用操作技能。

六、实施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政府成立以主管市长为组长，农机、财政及各乡镇主要领导为成员的深松项目领导小组，建立起政府领导、上下联动、各相关部门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领导小组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深松项目实施方案，明确实施面积、补助标准、保障措施等。各乡镇（街道）制定自己的深松项目实施方案。

（二）强化技术服务。各乡（镇）应及时与市农机推广站做好生产组织调度和信息沟通工作，强化技术指导服务和电子监测技术提供商的沟通协调。要明确专人负责深松项目远程电子监测工作，确保信息化技术应用顺利进行和作业任务的全面完成。

（三）强化政策联动。各乡（镇）要按照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印发的《东北黑土地保护性耕作行动计划（2020—2025）》的要求，根据实际生产需要，将深松项目与保护性耕作项目统筹考虑，优先在实施保护性耕作地域地块安排实施深松项目。

（四）对作业服务提供者要求。作业服务提供者所实施深松作业地块，必须经耕地种植者自愿同意不存在任何纠纷，在作业过程中如果出现伤苗、毁苗和破坏滴灌管带引发纠纷的，由作业服务提供者自行负责。

（五）组织查验核实。在深松作业同时，各乡镇（街道）组织开展查验核实工作，作业完成一块验收一块，做到随作业随查验核实，确定拟补助面积、对象、金额，公示7天后确定最终补助面积、补助对象、补助资金，报市农机推广站，各乡镇（街道）对上报的深松项目作业面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市农机推广站对深松项目进行调度指导、抽查核验。

（六）做好总结。各乡（镇）深松作业结束后，应及时分析作业结果，统计、汇总相关数据信息，苗期深松于8月10日前、秋季深松于12月10前上报市农机推广站。

七、监管措施

（一）强化信息化监测技术推进力度，确保资金使用安全。

全市深松项目补助实行远程电子监测信息化管理，以远程电子监测数据作为深松项目检查验收和补助资金发放的依据。对存在异议、实名举报的，以相关部门组成的调查组现场核验结果为准。

（二）严格规范操作程序，加强信息公开和监督管理。

深松项目工作要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合理分配作业任务，确定补助对象，严格执行公示制度，充分尊重补助对象在规定时间内知情权和自主选择权。加强对基层农机工作人员技术培训和警示教育，提高基层人员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对作业服务提供者加强监管、严格要求、操作规范，对虚跑面积、冒领骗取补助者，一经发现移交司法机关严肃处理。要切实加强项目监管，建立资金使用制度，做到有章可循、有据可查。建立专门的档案，相关文件资料、信息化平台监测数据等要留存备查。

附件 1：洮南市深松项目业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附件 2：2023 年洮南市深松项目作业面积计划分配表

附件 1

洮南市深松项目作业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	刘 洋	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	赵文生	农业农村局局长
	张 顺	市财政局局长
	李宏伟	大通乡党委书记
	邹宏宇	蛟流河乡党委书记
	张金波	永茂乡党委书记
	顾典文	野马乡党委书记
	陈东宇	那金镇党委书记
	黄立文	东升乡党委书记
	郭洪光	万宝乡党委书记
	徐宝兴	万宝镇党委书记
	张 弘	黑水镇党委书记
	于海鹏	胡力吐乡党委书记
	史翠娥	聚宝乡党委书记
	白英林	车力乡党委书记
	张洪波	安定镇党委书记
	邱冬雪	瓦房镇党委书记
	洪 峰	二龙乡党委书记
	李志东	福顺镇党委书记
	丛海鹏	向阳街党工委书记
	王作书	洮府街党工委书记

附件 2:

2023 年洮南市深松项目作业面积计划分配表

单位: 万亩

序 号	乡 镇	任务面积	备 注
1	野 马 乡	3	
2	瓦 房 镇	3	
3	安 定 镇	3	
4	永 茂 乡	3	
5	二 龙 乡	1	
6	向阳乡	2.5	
7	车力乡	3	
8	黑水镇	3	
9	蛟流河乡	3	
10	大 通 乡	3	
11	聚 宝 乡	3	
12	万 宝 镇	3	
13	东 升 乡	3	
14	那 金 镇	3	
15	万 宝 乡	1.8	